

证券代码：838891

证券简称：嘉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莘县支行取得借款 1400 万元，追加吴洪祥、张冠玲夫妻提供个人担保。

公司拟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莘县支行取得借款 1200 万元，由山东莘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另外吴洪祥、张冠玲夫妻提供个人担保。应山东莘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，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票数 4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关联董事吴洪祥回避表决。该事项已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公司

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吴洪祥

住所：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太平角四路 18 号 8 号楼 1 单元 102 户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冠玲

住所：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太平角四路 18 号 8 号楼 1 单元 102 户

3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

住所：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弄海园 2 号楼 2 单元 302 户

注册地址：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弄海园 2 号楼 2 单元
302 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吴洪祥

实际控制人：吴洪祥

注册资本：100.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吴洪祥为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26.53%，张冠玲是吴洪祥之妻，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吴洪祥、张冠玲、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公司不另行支付费用，是其真实意愿的体现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莘县支行取得借款 14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由公司部分土地、房产作为抵押，同时追加吴洪祥、张冠玲夫妻提供个人担保。

公司拟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莘县支行取得借款 12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由山东莘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另外吴洪祥、张冠玲夫妻提供个人担保。应山东莘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，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吴洪祥、张冠玲、青岛新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,是为了给公司提供更充足的资金支持,且公司不另行支付费用,对公司的稳定发展是有利的。

该担保行为是其自真实意愿的体现,不存在任何强迫行为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